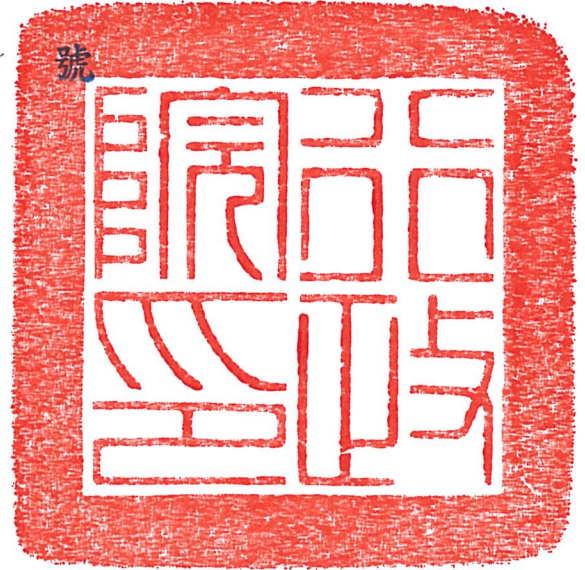


檔 號：
保存年限：

行政院、考試院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7 年 6 月 25 日
發文字號：院授人綜揆字第 10700437034 號
考臺組貳一字第 10700042011 號



主旨：「臺灣省政府功能業務與組織調整暫行條例施行期間
員工權益處理辦法」施行期限業於中華民國九十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當然廢止，特此公告。

依據：中央法規標準法第二十三條。

院長賴清德

院長伍錦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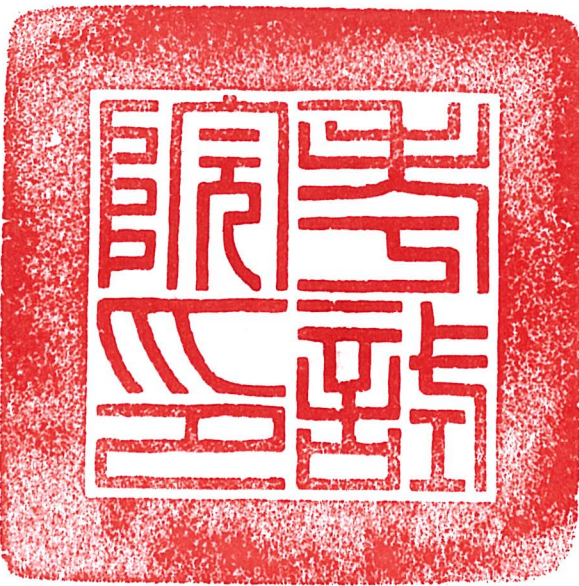
會銜公文機關印信蓋用續頁表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 6月25日

發文字號：院授人綜揆字第 10700437034 號
考臺組貳一字第 10700042011 號

主旨：「臺灣省政府功能業務與組織調整暫行條例施行期間員工權益處理辦法」施行期限業於中華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當然廢止，特此公告。

依據：中央法規標準法第二十三條。

	
2	3
4	5

說明：2 以上機關之會銜公文用印時，得依本表蓋用。